

证券代码：831021 证券简称：华雁智科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21 日 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黄勇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监事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开披露的《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 日